公告编号: 2017-010

证券代码: 835019

证券简称: 神尔科技

主办券商: 国信证券

深圳市神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7年3月4日,深圳市神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神尔科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就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中股份认购事宜制定如下认购方法:

一、 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 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 的议案》。根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第十三条规定,公司在发行股 票时,公司在册股东可以参加对新增股份的认购,但不享有对新增股 份的优先认购权。故公司在发行股票时,公司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 可以参加对新增股份的认购,但不享有对新增股份的优先认购权。

(二) 在册股东的认定:

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2月28日,根据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

公告编号: 2017-010

公司出具的2017年2月28日股东名册认定为本次股票发行的在册股东。

(三) 在册股东缴款安排:

在册股东不参与认购。

二、 新增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相关规定的投资者。

本次股票发行总额为82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6.50元,募集资金总额533万元。认购人及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	认购人名称	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号			(元/股)		
1	肖鹏	450,000.00	6. 50	2,925,000.00	货币
2	吴楚帆	163,000.00	6. 50	1,059,500.00	货币
3	丁建义	82,000.00	6. 50	533,000.00	货币
4	郝艳	30,000.00	6. 50	195,000.00	货币
5	潘兴瑜	23,000.00	6. 50	149,500.00	货币
6	张超华	23,000.00	6. 50	149,500.00	货币
7	郑琦	17,000.00	6. 50	110,500.00	货币
8	张兰芳	16,000.00	6. 50	104,000.00	货币
9	王超强	16,000.00	6. 50	104,000.00	货币
合计		820,000	6. 50	5,330,000	

(二)缴款的时间安排

1、缴款起始日:2017年3月14日上午9点。

2、缴款截止日: 2017年3月15日下午5点。

(三)认购程序:

1、2017年3月15日前(包括当日),认购人进行股份认购,将认购资金存入或汇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指定账户,并将汇款底单复印

公告编号: 2017-010

件快递或传真至公司,传真号: 0755-26689659。

2、2017年3月15日前(包括当日),认购人将其认购款缴纳情况电话告知公司。公司电话: 0755-25948192。

(四) 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2017年3月16日,公司到验资账户开户行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并通过电话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三、 缴款账户

户名: 深圳市神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光大银行深圳市蛇口支行

账号: 7818 0188 0001 09527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

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应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认购人以现金形式缴存的,则应由认购人本人到验资账户开户行办理认购资金缴存手续;认购人以汇款形式缴存的,则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能使用他人代汇出资款。在汇入款项时,及时提醒汇款行的经办柜员在汇款用途处注明"增资款"字样。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

四、 其他注意事项

- (一)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 (二)认购人存入或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与其股份认购协议确认的认购股份不一致的,以认购协议确认的认购股份为准。若有超额

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账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股东。

(三)认购方在将认购资金存入或汇入股票发行人指定账户一个工作日后,或在2017年3月16日公司尚未与认购方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方的情况,请认购方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对于由于认购人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出现的各种情况遵循本办法规定予以解决,对于由此引起的各种责任和纠纷将由认购人承担。

五、 联系方式

- (一) 联系人姓名: 熊华
- (二) 电话: 0755-25948192
- (三) 传真: 0755-26689659
- (四)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南海大道1079号花园城数码 大厦A701

深圳市神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9日